

『國民生活法律班第5期』招生簡章

一、課程介紹：

「生活法律」顧名思義就是生活上容易碰到的法律問題，藉由課程建立民眾基本法律知識，進而保護自己，將法律自然融入生活中，以培養正確的法治觀念。

為讓大眾能從較輕鬆的角度建立正確法律觀念，本課程將透過各式生活法律案例進行問題解析，帶領學員了解案件中的法律意涵和責任歸屬，進而學習如何防止觸法及遠離糾紛，保障你我的快樂人生~

二、課程特色：

- ※ **最容易碰到的法律問題一次告訴你**-遇到法律糾紛怎麼辦，別再說你不懂法律!
- ※ **建立對法律事件的正確判斷與認知**-判決結果與你想像的不一樣，就是司法出錯了嗎?
- ※ **師資陣容超堅強，實務經驗不私藏**-專業領域之執法人員、律師授課，從實務案例分享經驗。

三、招生對象：對法律相關問題有興趣之社會大眾。

四、開設課程及上課時間：

課程名稱	法律與家事事件 解決家庭紛爭	法律與民法 效力及權利義務	法律與不動產 不動產投資與買賣
上課日期	109/11/24-110/1/12	109/11/25-110/1/13	109/11/27-110/1/22 1/1 停課一次
上課時間	每週二晚間 19:00~21:00	每週三晚間 19:00~21:00	每週五晚間 19:00~21:00

(一) 法律與家事事件：解決家庭紛爭

跟你我生活中息息相關，小到伴侶大到整個家庭都會涉足於其中。

舉凡夫妻離婚小孩歸誰？父母過世遺產怎麼劃分？婚後夫妻共有財產怎麼劃分？

家事事務之所以錯綜複雜，是因為都夾雜著感情、親情、甚至是利益等問題，本堂課將以案例剖析，讓您在事件發生前都可以保有基本觀念以免喪失權益。

(二) 法律與民法：效力及權利義務

新聞中最新的議題你都了解嗎？同性婚姻修法、繼承資格及債務糾紛、外遇離婚財產權、等等問題，其實隨時發生在你我生活當中。

民法是規定權利義務之發生、變更及消滅為內容，學習民法不但可以攝取日常生活有關的法律知識，而且可以培養縝密的思考能力，對於知識的累積，思想方式的提升，均極具助

益。透過本課程對民法有全盤性的基本認識，進而知道如何保障自己及親友的合法權利。

(三) 法律與不動產：不動產投資與買賣

買房除了自住，也是一種投資工具，但如何選擇適合之不動產增值呢？若能了解購買後的交易流程，如房地產買賣(包括土地、預售屋買賣契約等)之擬定、簽訂要領等，也能減少許多不必要的交易糾紛。在房屋出租後不管您是房東、還是房客，也必須清楚您所負擔的法律責任，本堂課將以深入淺出、實例解析之方式，讓您掌握房地產買賣、投資、契約糾紛的處理技巧。

五、課程大綱

課綱	家事事件	民法	不動產
1.	家事事件概述	【民事訴訟概說】 我想要提告民事求償，須注意些什麼？	不動產相關簡介
2.	【姻親】 我們結婚吧！	【行為能力】 小孩亂買東西，可以退款嗎？	不動產交易流程
3.	【血親】 乖喔，不哭不哭	【消滅時效】 發生什麼事了？先生和人妻發生婚外情，妻子求償超過時效卻敗訴。	不動產估價概論 與運用要領
4.	【剩餘財產、贍養費】 我倆只能到這了...	【侵權行為】 發生車禍，可以主張何種損害賠償？	不動產抵押貸款分析
5.	【親權、會面交往、撫養費】 孩子該去哪？	【買賣】 買到旅館用地，該怎麼辦？	不動產交易相關稅負
6.	【保護令】 你打我？！	【租賃】 租屋糾紛如何處理？	不動產投資管道 與可行性分析
7.	【遺產分配】 人走了，那留下的怎麼辦？	【共有】 共有權人意見不合，如何解消共有關係？	不動產登記實務
8.	【遺囑、特留份】 我想先決定我的遺產怎麼分	【繼承】 如何做好遺產規劃？	常見賣方及仲介 應負之法律責任

六、上課地點：國立中山大學國際研究大樓(上課教室將另行通知)。

七、招生人數：一班 30 人，額滿為止(每班須超過 10 人才開課)。

八、收費標準：完整報名 8 堂課：每班每名 3,200 元。

※優惠方案：

(一) 本校學生、校友(含推廣教育班結業學員)及教職員工，享優惠價 3,000 元。

(二) 同時報名 2 班，享優惠價 3,000 元。

(限單人同時報名兩個科目，若其中一班招生不足無法開課則恢復原價需補足差額，敬請見諒)

(三) 3 人團報，享優惠價 2,900 元。(3 人需報名同一課程，若其中一人取消或退費，請補足差額)

九、報名相關資訊：(請詳讀報名辦法，以免自身權益受損)

(一) 報名期限：每堂課開課前 **7 天截止報名**，額滿為止。

(二) 繳費期限：繳交報名表後請於 **5 天內繳費(含假日)**，逾期視同放棄報名，將取消名額。

(三) 報名須繳交之相關資料：**報名表**。

(四) 報名方式：線上報名-註冊會員後點選我要報名 <https://ceo-ogiaca.nsysu.edu.tw/>

(五) 學費繳費方式：**線上列印繳費單**

至本校線上繳款網頁：<https://payment.nsysu.edu.tw/olprs70/pay.asp>

收款單位點選「**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收款款別點選「**生活法律班第 4 期**」



線上繳款教學

★ 至中山大學線上繳款網頁
<http://140.117.13.70/OLPRS/pay.asp>

★ 收款單位點選「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

★ 收款款別點選「您所報名的課程」

輸入「姓名」、「金額」、「e-mail」

現金繳款：列印繳費單至臺灣銀行、超商臨櫃繳款
ATM轉帳：列印繳費單至自動提款機ATM繳款
信用卡繳款：填寫卡號資料，確認付款

(六) 退費相關注意事項：

1. 退費標準：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學者，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還**。

2. 退費方式：

請於退費期限內填寫退費申請書、退還收據正本並繳交在台金融單位存摺影本。

(請注意：非郵局或台灣銀行帳戶，將自付手續費 NT\$ 30 元。)

十、其他事項：

(一) 若因招生不足或天候等不可抗拒之外力因素，無法如期開班，本處有權停開，所繳費用以電匯方式無息退還（匯款手續費除外）。

※請注意：非郵局或台灣銀行帳戶，將自付手續費 NT\$ 30 元。

(二) 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本處保留得以隨時修改之權利。

十一、聯絡方式：

國立中山大學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 蕭小姐 07-5252000 分機 2711

E-mail：karol0730s@mail.nsysu.edu.tw